

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应到监事5人，出席监事5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瑕疵房产完善产权证书的承诺期限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公司所属企业中国重机上达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开展金融衍生业

务的议案》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 月 21 日